

证券代码：874677 证券简称：唐兴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事项，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内容与格式准则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该议案，我们认为，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该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6 月份的经营状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目前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真实、公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6 月份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改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权，并修订《公司章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关于《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修订后的《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安徽唐兴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卓敏、王忠道、关胜晓

2025 年 8 月 25 日